

寫書的故事

護國寺的燕子

姜 貴

• 前 言 •

民國六十二年以來，書評書目創辦沒多久，洪建全基金會的文教活動很多，許多朋友，不論識與不識時常給我打氣，給我許多的意見，於是視聽圖書館成立，贊助雲門舞集，拍攝山地族人的生活、矮人祭、整理中國音樂、中國現代民歌的提倡……好多的計劃在進行，覺得該做的事太多了。我們的基金會捐贈的來源是洪建全先生及其一家人，相當單純，因此令做事的我們相當得心順手，沒有什麼顧忌，董事長洪建全先生更是只要有好的計劃，就可撥款去做！

與姜貴先生認識，就是那時候的事，隱地先生介紹我與姜先生見面，我們是在武昌街的明星喝茶。姜先生給人的印象是長相奇特，說話不像文章那麼流利！

但是是一種睿智型的人。那時他談他的寫作的計劃，想將中國大陸社會變遷的痕跡記錄下來。他經歷了太多的中國苦難，也透視了中國人性的優劣。姜貴寫的書有着太多的現實，可以說是中國近代最偉大的一位作家。

後來與姜貴先生合作的計劃沒做，是我的不對，膽識不夠，但姜貴先生却時常給「書評書目」寫稿，這篇「護國寺的燕子」即是那時給我們的稿子，登在十六年五月出版的第四十九期「書評書目」上，為紀念姜貴先生，特將此文重排刊出，以饗讀者！

洪簡靜惠

一 少年立志

一個二十多年一直失業的人，忽然得了「職業病」，也算是一件怪事，然而確有其事。

三十七年冬天來臺灣的時候，我自己有間門面，做點小生意。這是我的職業，也是我的興趣。苟全性命，不求聞達。我以為生當亂世，如能將本求利，老婆孩子一家人平平淡淡的生活，以老以終，一輩子姓名不見報，死後亦無訃文，這便是最大的幸福。我如此立志，一定有人會說我太沒有出息，但我是認真的，也就不在乎人家怎麼說了，沒出息就沒出息吧。

不幸事與願違，小生意做垮了，再沒有翻本的機會，從此由商人一變而為失業者。這是三十九年的事，你算算看，有多少年了。

我幼年被迫學詩，常被鎖在屋裏，不做出一首詩（多數時候是七絕）來，決不釋放。苦不堪言，視為畏途。於是我想，古人已經留下許多很好的詩，我們現成讀讀，儘够享受的了，何苦又自己費事巴力的去做，做又做不過他們，徒然獻醜，所為何來！因此，我長大以後，一輩子祇偶然讀詩，而不做詩。

不僅詩也，我對一切文學作品，都抱這樣的態度。寧為讀者，不為作者。

延而伸之，也寧爲食客，不爲廚師；寧爲看客，不做演員；以至寧爲小民，不做大官。（當然，想做也做不上，但那是另一問題，不在話下。）

小民祇要不違警，不犯法，便不受干擾，自由自在。大官則不然，國家安全，民生疾苦，已經壓得他有氣難透；而記者、電視、秘警等等，又不眠不休，步步緊跟，一言一動，都被傳播，私人生活全被剝奪，真想不出來他還有何生趣。所以大官們說他做官是爲國犧牲，是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，我百分之百的相信，沒有絲毫懷疑。

大官們把國治好了，小民享福，也等於寧爲讀者，不爲作者。我這種淨圖現成的態度好像很自私，但如果你讓我說實話，我就沒有冠冕堂皇的門面話好講，這真太不景氣。

有一對山東夫婦，三十八年來台灣，人生地疏，舉目無親，手上又沒有什麼錢，覺得以後的日子不但難過，還怕過不下去。兩個人一商量，跑到海邊小鎮的一個小喫攤上，每人喫了一碗陽春麵，然後手牽着手，便往海裏直走，越走越深，最後給浪頭捲去，海底龍宮裏給龍王爺報到去了。這對夫婦我不認識，

但很多山東老鄉都說得出他們的姓名來，實有其人，並實有其事。

我生意垮了，也面對嚴重的生活問題，卻沒有想到也去跳海。太太已經多年不做事了，她是個正式護士，那時臺灣缺護士，她就去某軍醫院做上尉護理長，後來又轉到某一公營事業的醫務室去，待遇三倍於上尉護理長，一家生活賴以解決。

這就輪到我在「主內」，太多的空間時間沒法打發。想到今天落魄，都是共產黨害的，這是史無前例的事，沒有現成好圖，讀者做不成，我就違反了自己一貫的原則，硬起頭皮來做了作者，寫了一部「旋風」。

二度小月

太太病倒，生活的擔子又輪到我的肩上。因爲「旋風」的緣故，有人找我寫稿，爲了稿費。我就又做作者。臺南有家賣担担麵的，叫做「度小月」。小月者，不景氣的歲月也，藉賣擔擔麵度過不景氣的歲月，故曰度小月。我客串作者，也是度小月的意思，絕對不是想作家。我多方努力，尋求機會，希望在就業

之後，恢復不爲作者的原則。

我這樣說，是有憑有據的，除上面說的少年立志，寧爲讀者之外，試更一言之如左：

作爲一個現代作家，單單埋頭苦寫是不夠的，必須放眼世界文壇，多看看人家的東西，始可望有進，提高自己的水準。弄通一兩種外國文字，這就絕對必要。我因抗戰從軍扔下的外文，戰後忙於經商，沒機會再弄。但來臺以後，如有志於文學，就該在這上面多下點功夫，這很方便，亦不太難，但是我連想都沒往這上頭想過。

有人以爲耍筆桿是人生末路，一爲文人，便無足觀。其實，文人需要具備若干條件，並不簡單。所謂無足觀者，大約指的是那些跡近冒充的空頭文人。因此，我從不以爲自己是「作家」。我不參加文藝團體，不奔走文藝領袖，辭謝文藝講話，完全置身於「文藝圈」之外，就爲這緣故，我偶或被人稱爲作家，總是汗毛直豎，不以爲榮，反以爲辱。

雖如此，我又不得不寫，那是因爲失業，爲度小月，欲罷不能。我一直鑽門路就業，也常買愛國獎券，無非希望擱筆不寫。不幸期待十餘年，仍然落得一

場空。

而真正要靠寫作生活，過得不太苦，就必須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天天寫之不休。這，我做不到。我的辦法是，寫長的，不寫短的。短的，費事而不值錢，算盤打打，不夠飯錢。長稿，如果能找到地盤，就够喫一陣子的。但有利必有弊。短稿，三天兩天就登完了，縱然有人不快，也來不及反對。長稿則窮年累月，同一題目，同一作者，天天見報，就一定有人厭煩，善意的或惡意的。文字這個東西，有點像魔術，可以從正面解釋，也可以從反面解釋。明明你在喊萬歲，有人會說那是「挖苦」，那是「反語」；那不是真心的，該用測謊器弄明白，別給他騙了。而背後專門挑眼，專做這種地下工作的人多。

反之，有人專寫「格言」，指導青年，你們要這樣這樣，不要那樣那樣，官板官眼，一片正經，這該沒有問題了吧。其實並不盡然，背後指摘那些格言是糖衣毒藥，是新品種鴉片煙的，大有人在。

因此，我每次寫長稿，總是慎重了又慎重，字斟句酌，不稍大意。（我原是一番好意，果然弄出事來，就不值得了。）見報之後，每日提心吊膽，如坐針

艱。就我而言，寫稿度小月，既違反個人興趣，又是一種苦刑。

我這樣子度小月，一度十餘年之久，個人活下來，帶大了三個孩子，發送了一病八年的太太，不能說度得不好。比上不足，比下有餘，許多同胞之中，過得比我不如的多得很，至於就業，不是具備多種先天的和後天的條件，就一定就不成，我也明白。但你不能怪我想它。好夢是人人希望做到的，假如一個人連做好夢的希望都給打消了，那個社會也就很值得懷疑了。

三 錦瑟華年

不該的是，前年（六十四年）春天，我忽然病了。把度小月的本錢，一總輸得光光。祇要提起筆來，面對稿紙，我便目搖手顫，精神恍惚，文思斷續，不能聯綴。放下筆，收起稿紙，離開寫字桌，出去走走，就恢復正常，其疾若失。我心裏明白，我是需要休息了。這以前，我剛為中國時報寫了小說大展，那時情況還很好，隔了沒多久，不圖惡化至此。而最不公平巧的是「錦瑟華年」剛在中國時報開始連載。這是

一個北洋軍閥的「鬧劇」，大約十五萬字。是我向「人間」主編提議，他請示過老閻，經老閻同意，我才動手的。我一依過去寫長篇連載的辦法，邊寫邊刊，自以為輕而易舉，沒有問題。哪曉得刊了沒有幾天，我就得了這個已經不能寫了的毛病。時間太不巧。假設病發得早些，這篇東西根本上去；發得遲些，已經寫完了。偏偏不早不晚，病發在剛剛開始連載的時候，我這就難了。

我先使用鎮定劑，完全無效。而其他的醫療方法，都是緩不濟急的。有人說，某種藥酒對此有效。我已滴酒不飲者十年，聽說用藥酒，很為難了一陣子，爲了救急，決定破戒。服用這種藥酒，有嚴格的定量，也就是說，絕對不許過量。但我照服之後，又是完全無效。

這怎麼辦呢？我那時真是煩悶極了。

反正酒戒是破了。就喝點酒，解解悶吧。於是我一杯在手，立刻灌了個半醉。醉後試筆，大大出我意料，居然運筆如飛，一口氣寫了幾千字。我記掛着報社裏大約已經缺稿，不等酒醒，立刻親自送去。如釋重負，頗有遇救的感覺。

「人間」是十天以前發稿，我的「醉筆」兩星期後見報了。我自己看看，大喫一驚：這哪裏是我寫的東西！假如是我寫的，那時一定有鬼附身。其實，東西是我寫的，一點不錯，也沒有鬼附身。不過醉言醉語，不知所云，甚且語無倫次而已。

事後檢討，「醉筆」也不一定不能用，但必須擺它一夜，等第二天早上酒醒透了，再好好整理過才成。可惜我無此經驗，又慮不及此，這才鑄成大錯。尤其使我不安的是主編對我太過客氣，是我送了去的稿子，不論好壞，一概照發不誤，以致破壞了「人間」的水準。我個人碰鍋事小，此則所關者大，太對不起「人間」廣大的讀者。（我趁此機會，深致最大歉意。）

（夏鐵肩兄編中央副刊，我上過兩個長篇——喜宴與白馬篇，夏兄常因一字一詞稍有疑問，便來電相商，此是另一種作風。我心常感之。）

以後我離開臺北，聽說「人間」主編換了人。我消息極不靈通，不知道是不是我的「醉筆」闖出來的禍，果真是的，那真是我的罪，恐怕空口道歉是不足以補贖的了。我希望不是。

話扯遠了，還回來說「錦瑟華年」。我病得寫不

下去，「醉筆」又根本要不得，我這才想到最好是停下來。我這麼想，報社也這麼想，這篇東西就「腰斬」了。（腰斬不一定是一個壞名詞，它祇是表示沒有完篇便停刊了而已。爲了便於瞭解，我在這裏用了它。但對作者而言，腰斬的時間是遲了些，假如提前十天或一星期，情況要好得多。）應該說明的是，腰斬是腰斬了，但報社付足了我十五萬字的稿費，對一個爲稿費而寫的作者而言，這一事件顯然是我對不起報社，而不是報社對不起我，雖然我並不是有意的。

六六年四月號「書評書目」四三頁司錫先生說：「不論多麼偉大的作家，只要他經常發表作品，總難免有『失手』的時候。」七六頁楊牧教授說：「你一直在寫，偶爾發表幾首不算最好的作品，別人不會太驚奇，因爲創作本來就有起伏的現象，大家都一樣，你的心裏也就不會有太大的負擔，深怕別人批評你『退步』。」

這兩種說法（其實二而一也）。都不足以解釋「錦瑟華年」的糟糕的失敗。

我承認我的小說分兩種。一種是有感而發的，「旋風」、「重陽」各一部，「碧海青天夜夜心」半部而

已。另一種爲度小月賺稿費而寫，我自己都不重視。周錦先生「中國新文學史」(七七九頁)却有這樣的批評：「祇要細心讀一下他的所謂應制(爲了稿費)之作，再和當代那些暢銷的腐蝕人心的文字作個比較，就會發現還是不同的。他仍舊是要爲了這個社會，爲了這個時代而寫下一點什麼，而且本着文人的良知。」但「錦瑟華年」是不足以語此的，「錦」是一個病人的醉語，前已言之。到底我這算什麼病呢？

四 失業者的職業病

在我擺脫了稿務之後，我就到臺大醫院精神神經科去做檢查。(病歷號碼一二七〇五〇一)。兩位青年醫師單獨和我在一間診療室裏從九點一直磨菇到十一點，望聞問切，鉅細靡遺，最後兩個人商量着寫了病歷。等了一會，把我帶到另一間較大的診療室裏。有位四十多歲、約五十歲的教授坐在那裏，他抽煙，是個卡萊格倫型的美男子，可惜我一直沒有機會知道他的尊姓大名。(很盼望有人告訴我。)團團而坐的青年醫師有七八位，我挨近教授坐了，作爲一個新的病例，活標本，教授時而英語，時而國語，好好的給

那些青年醫師上了一課，補做了先前那兩位醫師應做未做的檢查(這自然有關診斷)。然後，他對我說：「這是一種職業病，叫做『寫症』。」他隨手用原子筆把「寫症」這兩個中國字寫給我

看。
「作家、新聞記者、打字員這三種人常會得這種病。限定時間一定要趕出多少字來，寫你所沒有的，寫你所不熟悉的，把你不喜歡的寫成你喜歡的，或把你喜歡的寫成你不喜歡的。譬如你討厭張三的小人行爲，但老聞要你把牠寫成一位君子。總之，寫一些違反你的意志和你的愛憎的人或事。久之你就會怕提筆，怕見稿紙，神思不屬，手顫不能成書了。」

他重複又說：

「這是一種職業病。」

我這才恍然大悟，我一直以爲我寫稿是爲度小月，不承認自己是作家，尤其不承認是職業作家。但一寫十餘年，事實上已經是職業作家，我承不承認，全無關係。我不承認，也避免不了我得職業病。這實在是長期度小月的悲哀。

聽教授接着又說：

「這種病，以前是無藥可醫的。現在，有一種新藥，臨床的效果還不錯，我開始給你喫喫看。」

整一上午，教授帶着六七位青年醫師，就看了我這一個病。等我拿了一星期的藥走出醫院的時候，已經下午一點多了。這一天是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六月九日

藥分兩種，一種白色的，早晚各半片；一種粉紅色的，每日三次，每次半片。照服之後，不見功效。

一星期後複診，教授和那些年青醫師都不在場，換了一位主治醫師宋成銘先生。宋醫師大約三十六歲，高大健壯，聲音洪亮，態度和藹。在候診的時候，我就聽見一些「老」病人有口皆碑，都說他醫道好。他把我的「處方」修改了一下，白色藥片停服，那是鎮定劑；粉紅色的仍每日三次，每次改爲一片。以後加到每日四片，他說這是最大量了。這種粉紅色藥片，就是教授所說的對「寫症」的新發明藥，過去沒有的。我適逢其會，不能不算運氣。

現在，我已經知道，病是慢性的，急切好不了。適朱耐君（朱夜）兄將移民南美，有天晚上我打個電話給他送行，提到我有意離開臺北，找個清靜的地方住一住。他就建議我到臺中去住廟，因爲他認識一位

住持。也巧，過了兩天，這位住持到臺北來了，他在一家素菜館爲朱夜一家餞行，我也被邀，見了一面。於是我離開了一住十年的臺北。臺北這個地方，像北平上海一樣，住在那裏的時候，儘管覺得它不好，離開以後，却會想念它，比較之下，還是住在臺北好。假如有合適的房子，我隨時都會搬回去。

五 護國寺的燕子

我從六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起，在臺中某廟住了整整五個月。於次年一月三十日（這一天是農曆大除夕，次日爲丙辰年元旦）移居霧峯鄉南柳村護國寺，這才真正享受到住廟之樂。

護國寺是一片六十多年的矮矮的老屋，佔地千坪，前後大院子，有花、樹、菜圃。左右幾戶農家，鷄犬相聞。我一到這裏，就有回到我一別數十年的原籍故居的那種感覺，因爲情調太相似了。

由霧峯至此，計程車二十五元或三十元。跳表是二十二元。但計程車在鄉下不與跳表，還保持喊價還價的古風。如搭公共汽車，則尚須步行十五分鐘始達。由護國寺外出，則必須步行這十五分鐘，始有車可

搭，公車或回程計程空車。對外通電話，也是這樣。南柳沒有電話。附近有「種菇廠」的煙囪，幸威力不大。隔多少天，偶然有直升機由空中經過，也微不足道。總而言之，南柳村是清靜的。護國寺一年有兩次法會，農曆，一次在正月，一次七月，都當天就完事。每月初一十五，有時開大門，有時不開，開與不開，都沒有幾個香客。

住持如虛法師，原籍河南，退伍軍人，道行頗高，而記憶力特強，待人尤其厚道。他現在是臺北慧日講堂的住持，護國寺為遙領、兼任，由他的大徒弟代理，負責實際責任。他每月回來一兩天，為信徒主持一次進修法會。記得去年九月他到臺北「晉山」的時候，隨身僅有的一件行李，最多有一袋麵粉那麼大，提在手裏，頗為輕便。我以為他必是把東西留在護國寺了。過了幾天，他的房門開着，我一時好奇，走進去看看，一板床、一板桌之外，什麼也沒有。我這才知道，一袋麵粉那麼大的那件行李，已經是他的全部家當。出家人一身外無長（讀如長幼之長）物，他真地做到了。

他的第二個徒弟住在南部讀佛學院，寺裏就他和

他的大徒弟兩個。他去臺北後，留下徒弟一人看守。這位大徒弟能力强，負責任，好讀書，年輕有為而能看破紅塵，實在很不容易。手下唯一的助手是一個智能偏低的孩子，已經十六七歲了，還不會數一二三四五，矮小如十一二歲，這樣一個人，能幫得上多少忙，也就可想而知了。

外來寄居的「在家人」，我之外，還有一位文先生是位畫家，去年夏天曾在臺北國軍文藝中心開過畫展，頗獲好評。他精研佛學，佩服太虛大師。這方面我外行，實在無話可說。

經常祇是這四五個人住在寺裏。

南柳村清靜，護國寺更清靜，晨鐘暮鼓之外，下雨的時候有雨聲，颯風的時候有風聲，而自晨至暮永不停斷的是鳥聲。燕子迎面而來，就要撞到你臉上了，你急忙要躲它的時候。它已調整方向，從你的肩頭一掠而去，它對你並無畏懼。贏得它們的信任，知道你不可怕，是一大愉快。在寺外，它們就避人唯恐不遠，因為常有頑童害它。

六 兩樣病都好了

自從離開臺北，臺大醫院開給我的那種粉紅色藥片，我一直斷斷續續地在服。有時身體有其他不適，須服別的藥，我就拿它暫停。有時也因為日久生癩，或是忘記了，不服。總之，並沒有認真地按日依時服之不輟。住護國寺之後約三個月，我覺得我的「寫症」好了。試試寫稿，一個半月的時間，完成了十四萬字，「花落蓮成」十萬五千字，「蘇不經的世界」十三萬五千字。這都已經印成書，由「遠景」出版。

由於我的佛學知識太差，寫「花落蓮成」的時候，我遇到的困難不少。幸而有如虛法師，我可以隨時請教，這才能够順利完成。於此，我謹對法師致其感謝之意。

不幸「寫症」好了，目疾轉重。

爲紀念辛亥，民國六十年下半年我寫了三個長篇，在中央、新生、中華三報連載。寫作進行中，右眼忽無故自淚，不久之後，轉到左眼，以後又轉回右眼。從此固定在右眼上，未再轉移。當時我把臺北的著名眼科幾乎看遍了，都沒有治好，而且根本沒看出是什麼病來。一拖五六年，一面不斷就醫，一面儘量節省目力。「花落蓮成」寫完之後，症狀惡化，變成了

「過敏」，祇要稍稍疲勞或飲酒稍多，便紅腫起來。對於一個以寫稿度小月的人，這又不是生意經。

我在臺中就醫，也跑臺北。有次爲了就近，我走進臺中一家眼科，醫師看來年輕。他一瞄我的眼睛，隨口說道：「你的眼睛倒毛。」

又說：

「等消炎之後，應該動手術。」

我看了六年眼科，歷經各大名醫，這是一個嶄新的診斷。我抱着滿腔的懷疑，跑到臺北去證實了一下，他說的一點不錯，倒毛。所謂無故自淚者，並非無故，故在倒毛。遇到這位青年醫師，總算道出了病源，他該是我命中的「貴人」了。

因爲自淚的是右眼，我就動了右眼的手術。結果良好，右眼不流淚了。但接力上來的是左眼，左眼又自淚不止。一不做，二不休，我就又開刀了左眼。於是兩眼都不自淚了。現在我隨意閱讀、寫稿、看電影，並無嚴格的節制，也不再有过敏性的紅腫。

六年目疾，回想起來，有點冤枉。爲什麼那些名醫看不出來我之自淚是因爲倒毛的緣故？倒毛像一把小刷子不停地磨擦眼球，焉有不淚之理！

七 有意下水

護國寺除了清靜之外，還有飯食好，雖是素菜，但很好吃。我住進去兩星期，體重增加了五公斤，這使我不得不又節食。人少，沒有人事上的不愉快。房子矮，院子大，天空及視界開擴，擺脫了有形無形的壓力，人的地位和尊嚴自然提高。精神享受以此為最。可惜我沒有資格在此隱居終老，這個地方出入實在太不方便。「花落蓮成」寫完之後，我就決定移居臺中，或遷回臺北。無奈一房難求。

我是個單身漢，祇能住旅館或旅館式的公寓。旅館，現在太貴了，我已經住不起。臺北的公寓，勉強可住的，大約要三四千元，負擔也嫌太重。臺中，據說有兩百多家公寓，雖說男女兼收，但房客多為年輕女子，而且家家客滿，根本擠不進去。

今年一月，我在馬偕淡水醫院住了五天，作了一種必要的整形手術。回到臺中，居然在我最中意的一家公寓找到一間套房。於是我於二月一日離開住了剛好一年的護國寺，遷居臺中市。房客多為年輕女子，這裏並不例外，而依附於這些年輕女子的又有一批年

輕男子，出出進進，打打鬧鬧，它是怎麼的嘈雜，你就可想而知了。不過，這對我並不妨礙，我該讀書寫稿的時候就讀書寫稿，該休息睡覺的時候就休息睡覺，我有足夠的「實力」推開室外的嘈雜，使室內的氣氛一如護國寺的清靜安適，得其所哉。

我在馬偕醫院手術之前，曾作重點檢查，健康情形良好。我是肖猴的，但所有肖猴的同年，數我月份最小，而看起來我最老。自兩病告癒，我在觀念上有了很大的改變。年齡使我不能再期望就業，有生之年，如果不工作，一則無法生活，而日子也不容易打發得很。因此，我有意放棄不為作者這個老原則，索性下水，以創造事業的積極精神，好好的再寫幾部小說。初步祇是一個到明年（六十七年）年底為止的兩年計畫。問題還是有的，希望得到解決。

我有一位親戚，自幼立志決不教書。來到臺灣，從高中、大學，一直教到碩士班，將屆退休之年，仍在遺憾他教了書。他相信命運，認為是命該如此。我立志不為作者，不幸躲來躲去，怎麼也躲不掉，終於做了作者。這大約也是我的命吧。

（六十六年四月十四日於臺中）